财政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1年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嘉鱼县人民政府

评价类型：事前评价□事中评价□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组织自评☑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2021年5月20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部门概况

###  1、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

本单位为差额拨款行政单位，单位内设7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国土空间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与生态修复股、地质与矿产资源管理股、行政审批股、法规督察股；7个局属二级事业单位；5个乡镇基层所。政编制16个，事业编制146个，工勤编制1个。单位实有人数223人，其中：在编159人(其中：财政供养41人，财政包干116人，以钱养事财政包干2人)，退休人员64人。

 **2、总体资金情况**

**（1）预算资金收支情况**

根据嘉鱼县财政局对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预算批复，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预算收支情况如下：

**2021年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  |
| --- | --- |
| **预算项目（单位：万元）** | **年初预算** |
| 财政拨款（补助） | 14,679.04 |
| 其中：经费拨款（补助） | 3,223.65 |
|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 748.25 |
| 县级专项补助 | 10,707.12 |
| 上级专款补助 |  |
| **预算收入合计** | **14,679.04** |
| 基本支出 | 2,574.98 |
|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 2,157.94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32.73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84.31 |
| 项目支出 | 12,104.06 |
| **支出预算合计** | **14,679.04** |

**2021年决算资金收支情况**

|  |  |
| --- | --- |
| **决算项目** | **合计**（单位：万元） |
| 财政拨款收入 | 6,399.70 |
| 其中：经费拨款（补助） | 6,390.77 |
|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  |
| 县级专项补助 |  |
| 其他收入 | 8.93 |
| **决算收入合计** | **6,399.70** |
| 基本支出 | 2,946.57 |
|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 2,245.32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33.85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546.53 |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20.87 |
| 其他支出 | 0 |
| 项目支出 | 3,453.13 |
| **支出决算合计** | **6,399.70** |

**（3）收支情况分析**

**➀ 预决算收入分析**

2021年度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收入实际来源主要表现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收入14,679.04万元，财政拨款决算收入6,399.70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减少8,279.34万元，主要是减少预算项目实施和支付和部分项目属专项资金在财政直接支付。

**➁ 预决算支出分析**

基本支出减少，预算数为2,574.98万元，决算数为2,946.57万元，增加371.59万元。其中工资增加87.3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1.1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增加283.09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总支出6.87万元，较上年数7.07万元减少0.2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没有因公出国费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经费”具体支出说明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为0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人次0人。

2、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运行维护费3.94万元，保有量1辆。较上年数4.12万元相比减少0.18万元，减少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使用及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2.93万元，较上年数2.95万元减少0.02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4、2021年无会议费支出，无培训费支出。

项目支出3,453.13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65.00万元，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1579.67万元，土地资源利用和保护397.00万元，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20.00万元，土地资源储备支出207.20万元，地质勘察与矿产资源管理64.02万元，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140.83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979.41万元。

###  3、部门职能概述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落实县委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定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落实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湖北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制度的有关工作。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并组织实施。制定并指导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空间规划“多规合一”工作，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统筹、审核或者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其他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承担报国务院、省、市、县政府审批的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核、报批和成果登记备案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等管理工作。承担城市设计及实施管理工作，统筹推进公园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发展战略及其他专项研究，提出政策建议。

（7）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点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耕地保护政策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落实地质灾害防治防护体系。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

（11）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储量和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服务和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测绘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地图管理和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拟订全县测绘（包括数字城市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计划并指导、监督实施。

（13）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交流。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定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合作与交流。

（14）承担自然资源和规划督察及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重大违法案件。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督察工作的具体办法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自然资源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5）负责县本级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各项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查审批、规划许可、验收核实及批后管理和行政处罚等工作。参与城市传统街区、历史地段的划定和历史建筑的确定及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规划管理工作。统筹全县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一书三证”）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证明的归口管理工作。

（16）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推进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审批事项整合，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强化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督察。

## 二、整体绩效目标

1、保障单位职能发挥。保障单位基本支出和机构运转，提升机关效能，强化机关作风建设，不断提高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服务效能，切实加强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管理、服务工作，全面履行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职能。

2、保证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项目的有效实施，提升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项目管理水平。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到位，合理有效使用财政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财政投入能够实现预期的建设目标，并发挥最大的效益。

**3、完成以下工作任务：**

（一）党的建设工程不断推进。一是强化党性教育。在党史学习过程中，注重全面系统学、结合历史学、持续深入学、联系实际学，以感悟真理伟力，坚定法治自信，筑牢理论根基，强化使命担当，提高政治能力。二是强化模范引领。

“七一”前夕召开全体党员大会，公开表扬了4个红旗党支部和22名优秀共产党员，举行仪式向我局5名符合纪念章颁发条件的老党员颁发纪念章。三是强化责任担当。今年3月24日至4月30日，县委第三巡查组对我局进行了巡查，我局对发现问题照单全收，落实整改，提醒谈话3人，责令书面检讨9人，建立和完善制度13项。

（二）综合素质建设不断提升。一是通过强化业务技能，提升综合素质。组织干部职工参与省、市、县各类培训，开展“业务大比武”，在比、学、赶、超中提高干部职工业务水平。二是通过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综合素质。开展“6.25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暨廉政书画展活动，宣传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等相关政策，增强依法用地、节约用地的法治意识。三是通过营造政治氛围，提升综合素质。开展党史知识测试、党史专题民主生活会等形式多样的活动，强化责任担当，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三）国土空间布局不断优化。一是基础测绘亮点纷呈。我局在全市第一家完成新型基础测绘项目验收，包括主城区约56 km2 数字线划图测绘（1:1000）、县域范围约963 km2 数字线划图（1:2000）、DEM测绘工作内外业工作。二是“三区三线”科学划定。 按照应划尽划的原则，确定我县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210.93平方公里， 初步划定城镇开发边界进240平方公里，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三是规划编制稳步推进。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已初步形成文本、专题等成果，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已启动除鱼岳镇外的其他七个乡镇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已完成采购程序。

（四）资源要素保障不断增强。截至目前，共组织用地报件42个，总面积5601.61亩，已获省厅批准20个，总面积2580.84亩，上报省市审核项目1个，总面积144.11亩。根据《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要求，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将“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与“店小二”活动相结合，为企业谋发展、为群众办实事，组织动员了32名干部职工参与“店小二”服务，纳入包保服务企业（项目）28个，共计梳理企业问题及诉求42条，目前已全部解决完成。

（五）资源保护力度不断增加。一是加大耕地保护力度。2020年末耕地总面积49.26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37.45万亩，实际划定37.46万亩，圆满完成耕地保护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二是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开展《嘉鱼县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完成嘉鱼县杨家山矿区石灰岩矿等5个矿区地质勘查项目的野外验收，积极推进九龙山矿段采矿权出让。三是推行土地高效利用。截至2021年10月，通过供应方式消化2625.58亩，处置率为41%。同时，积极开展建设用地清理和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工作，确保土地高效利用。四是强化执法监察工作。截至目前立案10宗，涉及面积14627.48平方米，下达行政处罚10宗，已结案5宗。与此同时，扎实抓好卫片执法工作。通过对违法案件的加大查处，确保了我局执法监察工作朝规范化、法制化的管理轨道运行。

（六）生态环境水平不断改善。一是持续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工作。白云山矿区（一期）已于2021年5月完成了市级验收，目前正在开展白云山（二期）阿洛亚通用通航旅游综合体项目建设项目建议书和项目可研进行审查；高铁镇Ⅱ区累计完成剥离清表3.8万立方，削方45.91万立方完成工程总量的8.6%；官桥镇Ⅲ区清理高陡边坡、危岩35.22万方，长坂坡北侧边坡整形及平整已复土复绿，完成工程总量的35.8%。二是持续开展国土综合整治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联动、企业实施、社会参与”的模式，积极开展官桥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试点工作。12月1日，在省厅耕地占补指标交易平台挂牌交易综合整治区内水田指标594.21亩，交易价款35652.421万元，有力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建设。三是持续开展自然公园城市建设。目前《嘉鱼县社区公园及小绿地改造规划》和《嘉鱼县主城区市政设施品质提升行动规划》已编制并经规审会审议通过，滨江生态示范提升工程、城区生态停车场建设项目等规划项目进展顺利。

（七）民生保障措施不断加强。一是积极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全县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已通过省级验收。将按照省验收组意见继续修改完善“三调”成果，按程序做好“三调”成果公布前的准备工作和成果资料归档，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和服务保障。二是积极开展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全力推进“农村房地一体”发证工作，应登记发证25655宗，截至目前已累计完成登簿21755宗，完成全县农房补充调查自查自纠整改工作并顺利通过市级验收、省级抽查。三是积极开展城市不动产登记服务。截至目前，共颁发不动产权证书28474本，不动产登记证明8570本，抵押注销登记1950笔，预告注销登记49笔，查解封登记372笔。四是积极开展规划审批服务。全面启动“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截至目前，通过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18个，经线上及线下相结合方式己办结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1 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42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8宗(含乡镇)，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证明34宗(含乡镇及历史遗留楼盘)。五是积极开展营商环境优化。在不动产登记环节，将9项证明列入告知承诺制，取消土地复核验收事项，将相关指标纳入项目竣工验收规划条件核实事项并制定联合验收资料清单。六是积极开展地灾隐患治理。官桥镇阳光大道东西两侧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正在施工，鱼岳镇文庙山滑坡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拟于今年12月底完成项目最终验收。

#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 （一）绩效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完成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2021年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复的部门预算数14,679.04万元，实际完成的预算数6,399.70万元，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6399.7/14679.04）\*100%=43.6%。

主要原因是减少预算项目实施和支付，部分项目属专项资金在财政直接支付。

 （2）预算管理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部门设置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种制度；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规；会计核算制度完整、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部门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及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预算信息公开性。预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公开，按规定时限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3）绩效管理

组织机构。单位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绩效管理由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具体实施由嘉鱼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执行。

绩效信息收集。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制定相关制度及验收标准对绩效进行管理,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资产管理

 ① 资产管理规范性。资产采购按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采购申请、审批；资产使用规范，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

② 固定资产利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100%，固定资产有效使用。

###  3、产出

 （1）保障了基本职能的履行。

 保障了职工工资,津补贴的及时足额发放,没有出现拖欠职工工资,离退休费用等现象；二是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开展顺利；三是资金使用无虚列支出及随意使用现象,无大额现金支付现象。

 （2）保证项目的有效实施，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到位，合理有效使用财政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财政投入能够实现预期的建设目标，并发挥最大的效。

 （3）完成了重要职能工作和共性工作目标。

###  4、效果

 （1）经济效益。加强地方经济建设，提高地方经济建立能力。避免地质灾害、矿山地质环境恶化，促进经济发展、提高农民收入。

（2）社会效益。加大供地力度，了解土地资源状况，完善了土地资源信息，提高资源利用率。增强办公效率，提高服务质量及正确率。降低群众办事等待时间，节约时间成本。

（3）生态效益。生态改善，实现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不断改善环境质量。土地改良，提高土地利用率和耕地质量。环境保护，保护生态环境，提高绿化面积，保护原有生态。法律保障，推进机制创新，提供法制保障。

###  5、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从前述绩效分析，部门产出成本、产出时效、产出质量等指标均基本达到或超过绩效目标，部门的工作有序推进、实施，使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得到高效、稳定运行，工作水平得到提高，从而为社会有序运转工作提供了保障，部门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广，可持续性发展较好。

## （二）评价结论

### 1、评分结果

### （1）预算执行率分值10分，得分5.6分；

（2）预算调整率分值10分，得分4分；

（3）产出指标分值50分，得分43分；

（4）效益指标分值30分，得分28分。

部门的综合评分结果80.6分。

###  2、主要结论

从总体上看，2021年度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整体绩效目标的依据充分，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相符；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规章制度完善；资金使用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绩效评价目标实现较为理想，达到预期目的；年初预算与预算执行存在一定偏差，主要原因是减少预算项目实施和支付，部分项目属专项资金在财政直接支付。

# 下一步工作安排

2022年，是十四五规划的第二年，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接续之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抢抓进度、攻坚克难，推动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五高新嘉鱼”再立新功。

（一）持续深化党建引领。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推动理论武装走深走实走心。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坚决做到令行禁止、政令畅通，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工作要求在我局落地生根。

（二）持续完善空间规划。一是坚持不懈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积极有序推进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村庄规划编制，继续配合征地开展过渡期落地方案编制工作，夯实项目用地基础，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二是坚持不懈推进自然公园城市建设。继续完善《嘉鱼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和《嘉鱼县建优建美长江流域公园城市规划研究》，加强规划编制管理，逐步提高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覆盖率，使得各项目有规可依。

（三）持续落实项目保障。一是多方位保障建设用地。坚持“项目为王”理念，提高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执行效率，进一步深挖摸排资源，持续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力度，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做好“亩产论英雄”评价工作，搞好“店小二”服务。二是多渠道保障土地供应。规范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支持企业开展“零增地”技改，允许重点技改项目容积率提升至2.0。

（四）持续谋划生态建设。一是持续做好矿山生态修复。按照嘉鱼县关停矿山生态修复方案，在2022年11月30日前完成高铁岭镇矿区（Ⅱ区）、官桥镇梅山矿区（Ⅲ区）、高铁岭镇范家山（Ⅳ区）生态修复工作。二是持续加快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建设。根据《关于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的意见》，积极推进渡普镇与鱼岳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申报工作，全力破解项目建设难点问题。

（五）持续优化便民服务。一是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水平。完善不动产信息互通共享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逐步实现不动产登记转移登记+水电气网视“一证通办”。二是不断推进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加快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着力解决原有历史农房不符合规划等不能发证问题，切实保护农民产权。三是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和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改革，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水电气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推进红色物业建设，优化县住宅小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规范化建设管理，提高百姓获得感、幸福感。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明确，在职人员控制在编制范围内。“三公经费”控制率较好,小于预算支出额，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和相关法规，厉行节约原则。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单位基本支出预算，保障了机关日常正运转，项目支出预算认真履行好部门职能职责，充分发挥了项目资金的作用，圆满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各项业务目标任务。

1、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较大，缺少预见性。

2、项目有较大增减变化，项目推进较慢，预算执行进度受到一定影响。

3、因单位全额编制少，工作任务量大，导致经费压力大。

（三）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做好、做细预算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的准确性。

2、加大工作力度，将工作做细做实，提高工作效率，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强预算执行进度。加大项目实施可行性评估，使其项目实施后发挥其应有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3、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